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簡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一、業績及派息

2016年度在整個國家的經濟形勢低迷，醫藥經營競爭日趨激烈的大環境下，公司取得了非常不易的成績。我們抓住國家限制輸液政策和醫藥招投標政策給整個大輸液行業帶來的整合時機，在擴大產品市場，調整產品結構，降低產品成本方面狠下功夫，強化我們的市場競爭力，產品銷量和銷售市場擴大，終端客戶迅速增加。集團在行業的市場地位、成本優勢和質量優勢得以進一步強化，行業整合給公司帶來更廣闊的市場空間。

年內實現銷售收入23.61億港元(或20.24億元人民幣(「人民幣」))，比上年增長6.3%(以人民幣計增長13.3%)；同期毛利率達到51.6%，比上年同期增加4.4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4.90億港元(或4.20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1.3%(以人民幣計增長29.4%)。人民幣貶值因素其實給公司的業績表現帶來較大影響。

集團議決於2017年6月9日向於2017年5月2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2016年度末期息0.03港元／股(上年同期：無)，總額為8,520萬港元，加上中期息0.025港元／股，全年派息0.055港元／股(上年全年派息0.025港元／股)，合計1.56億港元，比上年增長122%。

二. 業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361,250,000港元，較去年的2,221,921,000港元上升6.3%。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上升／ (減少) %
	收益 千港元	收益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收益 百分比 %	
靜脈輸液及其他	2,219,056	94.0	2,175,536	97.9	2.0
(其中：非PVC軟袋及					
直立式軟袋輸液	1,337,514	56.7	1,278,288	57.5	4.6
聚丙烯塑瓶輸液	500,915	21.2	502,196	22.6	(0.3)
玻璃瓶輸液	224,715	9.5	226,244	10.2	(0.7)
其他)	155,912	6.6	168,808	7.6	(7.6)
醫用材料	142,194	6.0	46,385	2.1	206.6
總計	<u>2,361,250</u>	<u>100</u>	<u>2,221,921</u>	<u>100</u>	<u>6.3</u>

(1) 產品經營

在強化現有市場滲透率的同時，注重新中標省份市場份額的增長，集中力量開發軟袋特別是直立軟袋優勢產品的市場，有效地保證公司主導產品的銷售增長。生產方面，通過實施瓶環一體化等生產技術和工藝改造，不斷提升設備運行效率，節能和

原材料節省的效果顯著；注重物料採購和使用環節的管控，大幅提高自產共擠膜的使用量，確保公司產品的成本優勢和質量優勢。

2016年完成大輸液銷售11.18億袋/瓶，其中標準軟袋4.16億袋，較上年增長4.8%，直立軟袋1.40億袋，同比增長45.2%。集團的規模經營優勢持續得以加強。

(2) 新產品研發

公司的創新能力得到進一步加強。國家發改委於年內批准公司成立「化學藥品注射劑質量控制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該實驗室可根據國家產業政策和發展戰略實現的需要，研究化學藥品注射劑生產全過程質量控制相關理論和技術、建立注射劑質量一致性評價和新產品開發科研實踐基地、培養高科技人才，為國內注射劑產業發展提供技術支持。本實驗室的建設將大大提升本集團的創新能力，為本集團發展提供關鍵性技術與服務，進而帶動提升整個國家化學藥品注射劑行業的自主創新能力水平。

新產品開發方面取得明顯成績。取得了國內第二家上市的大輸液品種鹽酸氨溴索氯化鈉注射液生產批件；取得了國內首家大輸液解熱鎮痛品種布洛芬氯化鈉注射液、對乙酰氨基酚注射液臨床批件，並開始臨床驗證工作；取得了針對兒童癲癇治療藥物司替戊醇乾混懸劑等原化藥3類新藥臨床批件32個；治療心腦血管藥物非洛地平緩釋片等仿製藥等效臨床批件14個；同時完成了治療高血壓藥物苯磺酸左旋氨氯地平片生物等效研究，並申報生產。一個以大輸液為主，多元發展的企業藍圖正在逐步形成。

(3) 收購資產及業務

公司全資收購的藥用包材生產商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年內的經營利潤達到了賣方保證的目標，因此收購事項全部完成。江蘇博生併入集團後，充分發揮和公司大輸液業務的合併效應，為醫藥包材關聯審評工作的開展，進而提高企業競爭力做好充分準備，開足產量為公司的大輸液生產提供共擠膜和塞蓋等包材，既降低了集團的大輸液產品成本，江蘇博生自身的經濟效益也大幅度提升。

集團於年內進一步增持河北翰林的股權至75%。該公司已開始產生銷售，多肽抗皺化妝品已推向市場。但其他研發中產品距離商業化仍有較長的路要走。

三．發展展望

展望2017年，整體來看，雖然政策環境和市場經營環境仍然處於困難的狀態，但是，隨著大輸液行業的淘弱留強，龍頭企業的競爭優勝地位越來越明顯，公司的市場佔有率明顯提高，市場優勢帶來的經濟效益將於今年開始體現。

集團要繼續重點做好直立軟袋、雙軟管及雙硬管標準軟袋和安瓿水針產品的市場推廣和運作；著力做好軟袋沖洗液、治療性輸液、口服製劑及消毒劑的產品銷售，繼續保持軟袋輸液產銷的行業領導地位，保持大輸液產品的盈利能力。今年計劃銷售各類大輸液產品13億袋/瓶，其中標準軟袋銷量4.40億袋，直立軟袋銷量2.26億袋。

創新方面：利用獲批國家地方聯合實驗室契機，切實發揮博士後科研工作站作用，抓住藥品審評機制調整的時機，把創新眼光投入到國家重大創新藥物研究領域，搶抓市場潛力大、科技含量高的新品種的研發，兼顧好新產品研發申報和現有重點品種的一致性評價工作，切實加快產品報批進度和研發成果的轉化效率。

江蘇博生將通過技術改造工程，優化工藝，提高大規格共擠膜和特殊膠塞產品的產能，實現高附加值產品的創新轉型，提升自身的市場競爭力。

繼續保持輸液產品技術和產品優勢，完善輸液劑型和產品種類，形成包裝形式完備的基礎輸液系列產品群、外科手術用沖洗液特殊產品群、手術急救相關治療類系列產品群、透析產品群、腸外營養輸液系列產品群，及消毒劑系列產品群。

今年計劃取得化藥3類平衡鹽沖洗液和化藥4類羥乙基澱粉注射液及其他製劑和原料藥生產批件11個，完成生產報批7項、申報臨床項目7項，展開臨床試驗項目18項。

我們對公司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憑藉我們的規模優勢、質量優勢和精細管理優勢，我們行業的整合中獲得了更多的市場佔有率，這一市場優勢將於今年初具成效；隨著我們新產品的陸續上市，公司的產品結構將逐步完善，抗市場風險的能力將進一步提高，並為投資者帶來滿意的回報。

藉此機會，向支持本公司發展的廣大投資者和集團全體員工表示感謝。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2,361,250	2,221,921
銷售成本		<u>(1,143,808)</u>	<u>(1,172,352)</u>
毛利		1,217,442	1,049,569
其他收益		64,679	50,485
銷售及分銷成本		(373,160)	(280,5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u>(268,438)</u>	<u>(277,992)</u>
經營溢利		640,523	541,540
財務收入		2,260	3,430
財務成本		<u>(54,118)</u>	<u>(65,118)</u>
財務成本 — 淨額	4(a)	(51,858)	(61,688)
於一家合營公司之攤佔虧損		(2,211)	(1,540)
視作出售投資於一家合營公司之收益		<u>1,464</u>	<u>—</u>
除稅前溢利	4	587,918	478,312
所得稅	5	<u>(97,677)</u>	<u>(74,859)</u>
年度溢利		<u>490,241</u>	<u>403,453</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外匯差額		<u>(230,387)</u>	<u>(178,302)</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230,387)</u>	<u>(178,302)</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59,854</u>	<u>225,151</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89,535	403,416
非控股權益		<u>706</u>	<u>37</u>
年度溢利		<u>490,241</u>	<u>403,45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59,148	225,156
非控股權益		<u>706</u>	<u>(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59,854</u>	<u>225,151</u>
每股盈利			
— 基本	6(a)	<u>0.1730 港元</u>	<u>0.1384 港元</u>
— 攤薄	6(b)	<u>0.1716 港元</u>	<u>0.1381 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3,091	2,693,812
土地使用權		248,771	271,794
無形資產		418,509	381,454
遞延稅項資產		3,053	4,147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	22,395
長期應收款項		1,118	1,194
		<u>3,064,542</u>	<u>3,374,796</u>
流動資產			
存貨		278,228	282,518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7	857,387	935,4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680	75,531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8,201	85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7,036	338,964
		<u>1,679,532</u>	<u>1,633,298</u>
流動負債			
借款		633,126	687,742
應付貿易款項	8	173,746	269,502
客戶墊款		15,530	10,19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0,033	445,154
應付所得稅		23,120	21,723
		<u>1,095,555</u>	<u>1,434,317</u>
流動資產淨額		<u>583,977</u>	<u>198,98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48,519	3,573,777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34,737	1,125,351
遞延稅項負債	26,810	23,631
遞延收入	2,550	5,7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3,873
	<u>964,097</u>	<u>1,178,598</u>
資產淨額	<u>2,684,422</u>	<u>2,395,179</u>
股本及儲備	9	
股本	63,700	62,851
儲備	<u>2,612,774</u>	<u>2,331,66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676,474	2,394,516
非控股權益	<u>7,948</u>	<u>663</u>
權益總額	<u>2,684,422</u>	<u>2,395,1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選載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之規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合營公司。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作為計量準則。

為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管理層須就影響政策應用及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情況認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出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時所作出之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以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其將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下列修訂與本集團有關：

-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披露計劃」之修訂

該等變動並未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之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分部呈報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按業務範圍及位置組合劃分。就內部報告資料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用途一致的方式列報分部資料而言，本集團識別兩個報告分部，即靜脈輸液及其他以及醫用材料。整個醫用材料分部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獲收購。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報告分部。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之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報告分部之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現金。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借款。

分配至報告分部之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其他開支。

報告分部溢利採用之計量準則為經營溢利。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呈報分部有關資料載於下文。

二零一六年

	靜脈輸液 及其他 千港元	醫用材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2,219,056	142,194	—	2,361,250
分部間收益	—	95,960	—	95,960
報告分部收益	2,219,056	238,154	—	2,457,210
經營溢利／(虧損)				
／分部業績	656,894	26,706	(43,077)	640,523
財務收入	2,223	37	—	2,260
財務成本	(45,611)	(2,507)	(6,000)	(54,118)
除稅前溢利／(虧損)	612,759	24,236	(49,077)	587,918
所得稅	(92,771)	(4,906)	—	(97,677)
年度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519,988	19,330	(49,077)	490,241
土地使用權攤銷	5,658	380	—	6,0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4,932	15,425	771	231,128
無形資產攤銷	4,594	5,288	—	9,88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回撥)	1,345	(1,452)	—	(107)
資產總值／報告分部資產	4,398,839	331,116	14,119	4,744,074
添置非流動資產	132,935	15,738	—	148,673
負債總值／報告分部負債	1,261,682	99,002	698,968	2,059,652

	靜脈輸液 及其他 千港元	醫用材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2,175,536	46,385	—	2,221,921
分部間收益	—	15,198	—	15,198
報告分部收益	2,175,536	61,583	—	2,237,119
經營溢利／(虧損)				
／分部業績	568,565	6,376	(33,401)	541,540
財務收入	2,155	237	1,038	3,430
財務成本	(55,855)	(1,127)	(8,136)	(65,118)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3,325	5,486	(40,499)	478,312
所得稅	(74,255)	(604)	—	(74,859)
年度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439,070	4,882	(40,499)	403,453
土地使用權攤銷	4,983	98	—	5,0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8,410	6,443	812	205,665
無形資產攤銷	4,070	1,370	—	5,440
存貨撇減撥備	—	238	—	238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569	(499)	—	70
資產總值／報告分部資產	4,575,882	376,138	56,074	5,008,094
添置非流動資產	468,258	5,680	91	474,029
負債總值／報告分部負債	1,836,395	79,141	697,379	2,612,915

非流動資產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中國	3,060,811	3,369,217
— 香港	678	1,432
遞延稅項資產	3,053	4,147
	<u>3,064,542</u>	<u>3,374,796</u>

董事亦已釐定，由於本集團逾95%收益及經營溢利均源於中國及本集團逾95%經營資產位於中國即被視為一個具類似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透過向醫院及分銷商銷售成藥(主要為靜脈輸液)、原料藥及醫用材料產生收益。收益確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銷售藥品	2,206,522	2,152,290
銷售醫用材料	140,602	45,324
服務收入	6,416	14,144
租金收入	4,032	3,718
加工收入	—	4,423
銷售原材料及副產品	3,678	2,022
	<u>2,361,250</u>	<u>2,221,921</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交易超逾本集團收益之10%。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a) 財務收入及成本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60)	(3,371)
— 現金折讓收入	—	(59)
財務收入	(2,260)	(3,430)
財務成本：		
— 借款利息開支	53,370	58,245
— 其他銀行收費	3,321	2,581
— 匯兌虧損淨額	1,176	19,584
	57,867	80,410
減：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的利息開支*	(3,749)	(15,292)
財務成本	54,118	65,118
財務成本 — 淨額	51,858	61,668
(b) 員工成本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2,775	31,919
— 以股份為基礎以股權支付的開支	26,686	39,431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78,004	236,923
	337,465	308,273

* 借款成本按年利率4.24% (二零一五年：7.02%)資本化。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攤銷 [#]		
— 土地使用權	6,038	5,081
— 無形資產	9,882	5,440
	<u>15,920</u>	<u>10,521</u>
折舊 [#]	<u>231,128</u>	<u>205,665</u>
減值(撥回)／撥備		
—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u>(107)</u>	<u>375</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000	1,920
— 非核數服務	—	798
	<u>2,000</u>	<u>2,718</u>
存貨成本 [#]	<u>618,527</u>	<u>697,654</u>
經營租賃支出：最低租金	<u>8,231</u>	<u>9,663</u>
研發成本(攤銷成本除外)	76,041	50,689
減：資本化成本至無形資產	<u>(34,659)</u>	<u>(12,488)</u>
	<u>41,382</u>	<u>38,201</u>
其他開支		
— 運輸開支	245,446	205,842
— 公用設施開支	142,237	133,329
— 差旅、會議及招待開支	46,002	35,595
— 附加及其他稅項開支	45,453	43,800
	<u>479,138</u>	<u>418,566</u>

[#] 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360,50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11,941,000港元)，該金額亦已計入上文個別披露之各個總金額中該等開支類別之各項開支。

5.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稅項指：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8,427	83,279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750)	(8,420)
	<u>97,677</u>	<u>74,859</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因此獲豁免繳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有關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所有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及河北國龍製藥有限公司(「河北國龍」)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四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有關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法規，此等公司可獲三年內享受15%的減免企業所得稅稅率。

除非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相關稅務條例所列的若干規定，並因而有權享受5%之優惠稅率，否則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亦就由中國實體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積累的盈利獲得的股息分派按10%之稅率對境外投資者徵收預扣稅。就此，遞延所得稅負債已根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預期股息計提撥備。

(b) 稅項開支及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587,918</u>	<u>478,312</u>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	88,716	70,407
中國優惠稅率之影響	(1,849)	(3,142)
不可扣減開支之影響	6,679	13,598
無須課稅收入之影響	(2)	(191)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影響	176	1,308
合營公司扣除稅項後報告之業績之影響	55	231
因稅率變動對於一月一日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	(8,149)
有關利息收入之預扣稅開支	343	797
溢利分配之預扣稅	<u>3,559</u>	<u>—</u>
實際稅項開支	<u>97,677</u>	<u>74,859</u>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489,5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3,416,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830,071,000股(二零一五年：2,915,556,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802,191	2,968,527
購買及註銷本公司股份之影響	(1,074)	(52,971)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8,443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已發行股份之影響	<u>20,511</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30,071</u>	<u>2,915,55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489,5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3,416,000港元)以及經調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後之加權平均2,852,924,000普通股(二零一五年：2,922,039,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2,830,071	2,915,556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u>22,853</u>	<u>6,48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2,852,924</u>	<u>2,922,039</u>

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676,076	688,705
應收票據	<u>185,701</u>	<u>251,500</u>
	861,777	940,205
減：呆賬撥備	<u>(4,390)</u>	<u>(4,779)</u>
	<u>857,387</u>	<u>935,426</u>

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預計於一年內悉數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719,969	824,016
四至六個月	109,746	95,599
七至十二個月	31,045	19,171
一至兩年	1,017	1,419
	<u>861,777</u>	<u>940,205</u>

(b)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之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金額之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直接與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撇銷。

年內撥備賬之變動，包括個別及整體虧損部分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779	2,580
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107)	375
撇銷	—	(20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249
匯兌調整	(282)	(2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390</u>	<u>4,77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約4,3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79,000港元)已作減值評估，並就已減值應收款項計提撥備4,3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79,000港元)，其中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及須作出整體檢討的多組應收款項。該等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涉及意外地陷入經濟困難的客戶，以及賬齡超過一年的項目。

(c) 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並無被視為個別或整體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及減值	719,969	824,016
逾期少於三個月	109,746	95,599
逾期超過三個月	27,672	15,811
	<u>137,418</u>	<u>111,410</u>
	<u>857,387</u>	<u>935,426</u>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並無逾期及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乃與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8.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57,751	186,821
四至六個月	9,761	55,824
七至十二個月	3,490	22,481
一至三年	1,917	3,520
三年以上	827	856
	<u>173,746</u>	<u>269,502</u>

9. 股息及股本

(a)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2.5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普通股2.5港仙)	71,115	70,463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一五年：無)	85,200	—
	<u>156,315</u>	<u>70,463</u>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獲確認為負債。

(ii) 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已批准及支付之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過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已批准及支付之特別股息為無 (二零一五年：每股17.2港仙)	—	510,587

(b)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0.02港元普通股，已發行及 繳足：				
於一月一日	2,802,191	62,851	2,968,527	66,177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	(1,018)	(20)	(166,336)	(3,32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5,000	300	—	—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後發行股份	28,436	569	—	—
	<u>2,844,609</u>	<u>63,700</u>	<u>2,802,191</u>	<u>62,85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向醫院及分銷商銷售廣泛類別藥物產品，包括主要為靜脈輸液的成藥、原料藥及醫用材料。本集團的製造廠房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河北省及江蘇省，並主要向中國內地客戶進行銷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之業務表現之回顧分別載於主席報告內「業務回顧」一節。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於主席報告內「發展展望」一節討論。

財務表現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靜脈輸液產品主要是由全資附屬公司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製造及銷售。靜脈輸液產品有不同包裝形式，包括非PVC軟袋、直立式軟袋、PP塑瓶及玻璃瓶。本集團之醫用材料主要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收購之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之大部份銷售於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於換算為港元（「港元」）時，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年貶值約6.2%。儘管如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增加至2,361,2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21,921,000港元），按年增長6.3%。其中靜脈輸液產品的收益佔2,063,14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06,728,000港元），按年增長2.8%。其中非PVC軟袋輸液及直立式軟袋的收益分別為1,130,550,000港元及206,964,000港元，合共1,337,514,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總收益64.8%，較去年增加4.6%；PP塑瓶輸液的收益為500,915,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總收益24.3%，較去年下跌0.3%；玻璃瓶輸液的收益為224,715,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總收益10.9%，較去年下跌0.7%。

因應中國對高質素靜脈輸液產品的需求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生產非PVC軟袋及直立式軟袋輸液。

醫用材料產品的收益佔142,19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6,385,000港元)，增長206.6%，主要由於相比二零一五年之三個月收益，江蘇博生於二零一六年有全年的貢獻。

銷貨成本

由於人民幣貶值及本集團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的銷貨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72,352,000港元減少2.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43,8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其他成本分別佔總銷貨成本約53.7%、15.7%及30.6%，而二零一五年的比較百分比則分別為59.5%、12.3%及28.2%。

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毛利為1,217,44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49,569,000港元)，毛利率為51.6%，較去年47.2%增加4.4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較高利潤率之產品組成更佳產品組合及本集團持續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約為64,6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0,485,000港元)，主要為政府資助。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約為373,1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522,000港元)，主要包括約241,4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1,877,000港元)的運輸成本、約38,1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0,455,000港元)的差旅及其他開支以及約42,72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350,000港元)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之員工成本。

二零一六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較二零一五年增加33.0%，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增長，加上擴張銷售覆蓋導致運輸成本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薪金開支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268,43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77,992,000港元)，主要包括約88,1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3,343,000港元)的員工成本、約65,43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343,000港元)的折舊及攤銷開支及約26,68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9,431,000港元)的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已擴充整體營運，然而，一般及行政開支自去年輕微下跌3.4%，乃由於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的有關開支減少及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經營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經營溢利為640,52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41,540,000港元)，經營溢利率(界定為經營溢利除以總收益)增加至27.1%(二零一五年：24.4%)。二零一六年的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一五年增加2.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的毛利率較高所致。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的財務成本減少16.9%至54,11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5,118,000港元)，主要有關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財務成本減少，主要是二零一六年因人民幣貶值所致之外匯虧損較二零一五年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石家莊四藥、江蘇博生及河北國龍制藥有限公司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均可享受15%的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30.5%至97,67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4,859,000港元)。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1.3%至489,5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3,416,000港元)，純利率(定義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除以總收益)增加至20.7%(二零一五年：18.2%)。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合共為447,03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38,964,000港元)，包括以人民幣、港元及其他貨幣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別為415,1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7,969,000港元)、17,24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4,672,000港元)及14,6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323,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的賬面值為1,567,8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13,093,000港元)，包括以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的借款分別為758,6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60,343,000港元)及809,17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52,750,000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資本總額減非控股權益)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8.1%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5%，乃由於相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水平下跌及淨資產值增加。

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4改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3。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3,500名僱員，大部分位於中國。本集團聘用的員工人數視乎其需要而不時改變。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外，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行業慣例而定，並由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除社會保險及內部培訓計劃外，可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及提出建議以供董事局批准。薪酬組合乃參考董事局的企業宗旨及目標、當前市場慣例、個別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及職責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作出檢討。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薪酬成本約為337,4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08,273,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9,2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9,247,000港元)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28,9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7,119,000港元)的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以人民幣計值。除因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之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換算成港元而產生的外匯換算風險外，本集團預期匯率波動不會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對沖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正密切監察金融市場及將於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措施。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港元兌換為人民幣(以港元計)的匯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0.78887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83778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89451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除於購買 5,672,000 股股份(詳情載於下段)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代價 13,207,090 港元收購合共 5,672,000 股普通股，詳情載於下文。所有 5,672,000 股股份其後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註銷。

購買日期	購買 普通股總數	每股已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1,018,000	1.91	1.88	1,928,09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u>4,654,000</u>	2.45	2.40	<u>11,279,000</u>
	<u>5,672,000</u>			<u>13,207,090</u>

購股權計劃

誠如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所批准，董事局已終止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六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及採納現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現已生效，並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起十年期間有效(「計劃期間」)，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讓董事局向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包括(其中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董事、僱員或擬聘僱

員、顧問或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的激勵或獎賞。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要約」)必須在提出要約當日起計30日(包括當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由董事局釐定，惟至少為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授出要約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要約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每股購股權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一股股份的面值。購股權可在董事局授出購股權時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在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要約當日起計10年(受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局可能訂明的任何授出條件所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但仍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自計劃期間開始，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計劃授權限額可於任何時間透過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作出更新，惟獲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的新上限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除非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取得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兩位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管理人員授出合共122,000,000份購股權，佔緊接授出購股權前當日已發行股份約4.33%。行使價為1.98港元。可行使期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合共15,000,000份購股權已由本集團其中一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的管理人員行使。因此，合共1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發行。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曲繼廣先生授出122,000,000份購股權，佔緊接授出購股權前當日已發行股份約4.31%。行使價為2.58港元。可行使期由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止。購股權之授出已於二零

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獨立股東批准。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刊發之公告。

計劃授權限額之更新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經批准後，董事獲授權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最多於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根據上市規則及購股權計劃，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之更新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未行使、註銷、失效的該等購股權或已行使購股權)將不獲計入。於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項下所有已授出及待行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限額，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購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有關計劃授權限額之更新之通函。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年初尚未行使	122,000,000	—
年內已授出	122,000,000	122,000,000
年內已行使	(15,000,000)	—
年內已失效	—	—
	<u> </u>	<u> </u>
年末尚未行使及可行使	<u>229,000,000</u>	<u>122,000,00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約為2.30港元(二零一五年：1.98港元)，尚餘合約期約為3.13年(二零一五年：2.80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i) 本公司董事

董事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曲繼廣先生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2.58 港元	二零一六年四月 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 月十四日	—	122,000,000	—	122,000,000
王憲軍先生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1.98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 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 月十八日	24,416,000	—	—	24,416,000
蘇學軍先生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1.98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 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 月十八日	24,416,000	—	—	24,416,000
				<u>48,832,000</u>	<u>122,000,000</u>	<u>—</u>	<u>170,832,000</u>

(ii) 僱員(除本公司董事外)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1.98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	73,168,000	—	(15,000,000)	58,168,000
			<u>73,168,000</u>	<u>—</u>	<u>(15,000,000)</u>	<u>58,168,000</u>

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122,00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為26,686,000港元。假設所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獲得款項526,620,00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以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時間，本公司已維持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局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局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增長，以及保障及締造最高股東利益而言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之偏離情況則除外，該條文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董事局委任曲繼廣先生為主席，彼負責領導及維持董事局有效運作。曲繼廣先生亦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彼獲授權負責領導管理層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本公司相信，由曲繼廣先生兼任兩職，將可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要決定均經諮詢董事局成員後作出，故本公司相信此架構足以維持權力及權限的平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初步公佈列示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據與本集團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作比較，發現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完成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受其他委聘進行核證，故核數師並不對此發表核證意見。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宣派，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支付(二零一五年：每股0.025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一五年：無)，連同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股息總額將為0.055港元(二零一五年：每股0.025港元)。

為符合資格收取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一)(即建議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樓4902-03室舉行，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刊登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ssygroup.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一六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稍後在上述網站登載及寄發予股東。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投資者及全體員工致以衷誠謝意，感謝他們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

代表董事局
主席
曲繼廣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王憲軍先生及蘇學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